

证券代码：300631

证券简称：久吾高科

公告编号：2021-033

债券代码：123047

债券简称：久吾转债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暨

拥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超过 1%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德汇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德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汇集团”）因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久吾转债”导致其拥有公司的权益比例较可转债发行时下降了 3.6378%。德汇集团实际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1年5月11日，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债券持有人、控股股东德汇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暨拥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超过1%的告知函》。自2021年5月10日至2021年5月11日，德汇集团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久吾转债”770,016张，占发行总量的比例为30.32%。本次减持后德汇集团不再持有“久吾转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权益比例计算的相关规定，本次减持可转债导致

其拥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化超过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债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0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债254万张，共计募集资金25,4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288号”文同意，可转债于2020年4月1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久吾转债”，债券代码“123047”。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德汇集团通过优先配售持有“久吾转债”770,016张，占发行总量的比例为30.32%。

自2021年5月10日至2021年5月11日，德汇集团于深圳证券交易系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久吾转债”770,016张，占发行总量的比例为30.32%，本次减持后德汇集团不再持有“久吾转债”，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减持日期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2021年5月10日至2021年5月11日	770,016	30.32%	770,016	30.32%	0	0%

二、控股股东拥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五条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涉及计算其拥有权益比例的，应当将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已发行的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证券中有权转换部分与其所持有的同一上市公司的股份合并计算，并将其持股比例与合并计算非股权类证券转为股份后的比例相比，以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德汇集团本次减持公司可转债导致其拥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化超过1%，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21年5月11日，公司总股本为108,625,875股，剩余可转债张数1,993,708，转股价格为17.61元/股。德汇集团本次减持“久吾转债”770,016张，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计算方法，较可转债发行时，德汇集团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下降了3.6378%。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德汇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和路 55 弄 8 号 301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5 月 11 日						
股票简称	久吾高科	股票代码	300631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注 1)								
证券种类 (A 股、B 股等)	减持数量 (张)		权益变动比例 (%)					
可转换公司债券	770,016		-3.6378					
合 计	770,016		-3.637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注 2)								
权益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权益			本次变动后持有权益				
	股数 (万股)	可转债 数量 (张)	合计权 益比例 (%)	股数 (万 股)	可转债 数量 (张)	合计权益 比例 (%)		
合计持有权益	3,200	770,016	30.3162	3,200	0	26.6784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200	-	-	3,20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	0	-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right;">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right;">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委托人、受托人名称/姓名	身份	本次委托前持股比例	本次委托			本次委托后按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比例
			价格	日期	占总股本比例（%）	
	委托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受托人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受托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委托股份限售数量、未来 18 个月的股份处置安排或承诺的说明						
协议或者安排的主要内容，包括委托人、受托人的权利及义务、期限、解除条件、其他特殊约定等。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购买的情形	<p style="text-align: right;">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8. 备查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1、注2：权益比例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五条的相关规定计算。

三、备查文件

1、德汇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暨拥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超过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2日